

# 代理销售合同标准版(大全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2023年代理销售合同标准版精选篇一

乙方（代销商）：\_\_\_\_\_

甲乙双方就乙方代理销售甲方电器事宜，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条款，并承诺共同遵守。

1、甲方向乙方提供\_\_\_\_\_牌插座，转换器，供乙方在甲方指定区域内销售。

2、甲方授权乙方为\_\_\_\_\_牌，\_\_\_\_\_地区独家总代理，甲方保证乙方区域内独家销售。

3、合同商品：\_\_\_\_\_。

4、合同期限为\_\_\_\_\_年，即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5、乙方应全力推广维护甲方品牌，每年完成甲方销售指标\_\_\_\_\_元。如乙方未能完成甲方指标，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并在\_\_\_\_\_个月内付清所欠甲方全部货款。

奖励返点，乙方年完成\_\_\_\_\_元，基础返点为\_\_\_\_\_%，如乙方超出基础返点每超出\_\_\_\_\_元，另返\_\_\_\_\_%，最高为\_\_\_\_\_%含基础返点，

甲方以等价\_\_\_\_\_牌插座为乙方返点奖金。

甲方向乙方提供符合国家相关质量管理规定和检验合格的产品，如因产品本身引起质量问题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3、乙方第二次进货时必须款到甲方指定账户后，甲方则在\_\_\_\_\_日内向乙方发货。

1、采用发货制；

2、甲方按乙方事先书面约定的发货数量，收货地点发货；

4、其运费由甲方承担，但乙方退换货运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1、当事人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的，应按日万分之\_\_\_\_\_支付违约金。

2、如履行本合同中其它义务不符合约定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对损失进行赔偿（包括各种因之产生的'费用、开支、额外责任，以及合同履行后所可以获得的直接利益）。

任何一方对因电器代理销售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本合同各条款的标题仅为方便而设，不影响标题所属条款的意思。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1、本合同要求或允许的通知或通讯，不论以何种方式传递均自被通知一方实际收到时生效。

2、前款中的“实际收到”是指通知或通讯内容到达被通讯人（在本合同中列x的住所）的法定地址或住所或指定的通讯地址范围。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三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另一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2、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损失，能继续履行的，在事件消除后立即恢复本合同的履行。不能履行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终止本合同。

3、本条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风暴、瘟疫流行等，客观事件包括战争、民众骚乱、罢工等。

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2、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 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 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盖章): \_\_\_\_\_

授权代理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授权代理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 2023年代理销售合同标准版精选篇二

本协议系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由当事人一方\_\_\_\_\_公司按中国法律组建并存在的公司, 其主营业地在\_\_\_\_\_ (以下简称卖方) 与他方当事人\_\_\_\_\_公司, 按\_\_\_\_\_国法律组建并存在的公司, 其主营业地在\_\_\_\_\_ (以下简称代理商) 所签订。

双方一致同意约定如下:

## 第一条委任与接受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卖方指定代理商为本协议第四条项下商品的\_\_代理商，在第三条所规定的区域内招揽顾客的订单。代理商同意并接受上述委托。

## 第二条代理商的义务

代理商应严格遵守卖方随时给予的任何指令，而且不得代表卖方作出任何担保、承诺以及订立契约、合同或作其他对卖方有约束力的行为。对于代理商违反卖方指令或超出指令范围所用的一切作为或不作为，卖方都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三条代理区域

本协议所指的代理区域是：\_\_\_\_\_ (以下简称区域)。

## 第四条代理商品

本协议所指的代理商品是\_\_\_\_\_ (以下简称商品)。

## 第五条\_\_代理权

基于本协议授予的\_\_代理权，卖方不得在代理区域内，直接地或间接地，通过其他渠道销售、出口代理商品。代理商也不得在代理区域内经销、分销、或促销与代理商品相似或有竞争性的商品，也不能招揽或接受或区域外销售为目的. 订单。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对来自于区域内其他顾客有关代理商品的订单、询价，卖方都应将其转交给代理商。

## 第六条最低代理额和价格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如果卖方通过代理商每所(12个月)从顾客处收到的货款总金额低于\_\_\_\_\_，则卖方有权提前30天书面通知代理商解除本协议。

卖方应经常向代理商提供最低的价格表以及商品可以成交的条款、条件。

## 第七条订单的处理

在招揽订单时，代理商应将卖方成交的条件、合同的一般条款充分通知顾客，也应告知顾客任何合同的订立都须经卖方的确认。代理商应将其收到的订单立即转交给卖方，以供卖方选择是否接受订单。卖方有权利拒绝履行或接受代理商所获得的订单或订单的一部分，而代理商对于被拒绝的订单或其中的一部分，无任何佣金请求权。

## 第八条费用分担

除另有约定外，所有的费用和支出，如电讯费、差旅费以及其他有关商品销售的费用，都应由代理商承担。除此以外，代理商还应承担维持其办公处所、销售人员以及用于执行卖方中有关代理商的义务而发生的费用。

## 第九条佣金

卖方接受代理商直接获得的所有订单后，就应按商品净销售额的百分之\_\_\_\_\_，以\_\_\_\_\_ (货币) 支付给代理商佣金。佣金只有在卖方收到顾客的全部货款后，每6个月支付一次，以汇付方式支付。

## 第十条商情报告

卖方和代理商都应按季度或按对方要求提供有关市场信息的报告，以尽可能促进商品的销售。代理商应向卖方报告商品的库存情况、市场状况及其他商业活动。

## 第十一条商品的推销

在代理区域内，代理商应积极地充分地进行广告宣传以促进商品的销售。卖方应向代理商提供一定数量的广告印刷品、商品样本、小册子以及代理商合理要求的其他材料。

## 第十二条 工业权保护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代理商可使用卖方的商标，但仅限于代理商品的销售。如果在本协议终止后，代理商地销售库存代理商品时，仍可使用卖方的商标。代理商也承认使用于或包含于代理商品中的任何专利、商标、版权以及其他工业产权，都属于卖方所有，并且不得以任何方式提出异议。一旦发现侵权，代理商应及时通知卖方并协助卖方采取措施保护卖方产权利益。

## 第十三条 协议期限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在本协议终止前至少3个月，卖方或代理商应共同协商协议的续延。如果双方一致同意续延，在上述规定的条款、条件下，附上补充文件，本协议将继续有效另外\_\_\_\_\_年。发生续延，本协议将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

## 第十四条 协议的中止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履行合同或违反本协议的条款，如第五、六、十一条，双方当事人应争取及时解决争议的问题以期双方满意。如果在违约方接到书面通知后30日内问题仍不能解决，非违约方将有权中止本协议，由此造成的损失、无力偿付债务、清算、死亡以及被第三人兼并，另一方当事人可提出中止本协议，而无需书面通知对方。

##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

自然灾害、政府采购或禁令以及其他任何双方在签约时不能

预料、无法控制且不能避免和克服的事件。但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快地将发生的事件通知对方，并附上证明材料。

## 第十六条 准据法

本协议有关贸易条款应按\_\_\_\_\_解释。本协议的有效性、组成以及履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 第十七条 仲裁

对于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法解决争议，则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依据其仲裁规则，仲裁费应由败诉一方承担，仲裁委员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_\_\_\_\_公司

代表：\_\_\_\_\_

\_\_\_\_\_公司

代表：\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023年代理销售合同标准版精选篇三

### 一、 委托范围及性质

#### （一）、全程营销代理性质

1、 全程策划及代理销售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个月。



## 2、代理范围：

代理范围为楼盘的总建筑面积的%，代理销售的房号见附表，乙方代理销售总面积 \_\_\_\_\_平方米。

## 二、甲、乙双方权责

### （一）甲方权责：

- 1) 确立本项目专项负责人，以保证能及时解决营销代理中的各种问题，使该项目高效率、规范化的运作。
- 2) 向乙方提供本项目销售代理过程所需的一切相关资料及法律文件，并承担因此产生的各项责任。
- 3)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不得再委托其它任何第三方承担销售代理工作。
- 4) 协助乙方制定销售方案，及时签署乙方签订的销售合同书（销售合同书必须按甲方提供的标准制订）。
- 5) 乙方的营销执行方案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实施。
- 6) 因甲方原因造成的索赔或其它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 7) 甲方需按时、按合同支付乙方代理费用。
- 8) 以甲方为主，甲、乙双方应共同制定售房合同之范本，以供乙方在销售中执行。
- 9) 以甲方为主，。甲、乙双方应共同协商制定该项目的销售价格，由乙方制订价格系统及策略，经甲方认可，并行文以供乙方执行，乙方不得擅自降低销售价格。
- 10) 乙方负责该项目全盘除行销外的宣传推广费用，不低

于\_\_\_\_\_万元人民币。

1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b 在销售过程中，乙方给客户提供了超出实际配套等标准的虚假承诺。

12) 甲方在售楼现场设销控人员，负责所有款项的收付及合同保管工作。

## (二) 乙方权责

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营销、宣传广告等计划，并得到甲方认可，确保营销方案的有效性按计划完成甲方委托的工作内容。

2、 乙方需按双方约定的工作要求安排专案小组，以甲方名义签署销售合同，客户购房款直接交入甲方开设的专用回款账号，保证代理工作顺利实施。

3、 销售人员采取轮班制，并统一服装、统一工牌、统一口径，每天8小时以上的时间内设有专人负责接待客户，现场人员不得低于7人。

4、 乙方在销售期间，不得任意放盘，不得在未征得甲方同意向客户做出任何超出双方书面约定的承诺，所有变更均以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为准；不得向客户收取未经甲方同意的任何费用。该项目的销售执行价格由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5、 销售人员的工资、奖金、交通、福利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支付。

6、 销售期间，乙方组织好楼盘的销售工作，负责管理销控表，并分周报表、月报表、阶段报表，按时向甲方提供，资

料存档。乙方的一切销售活动需按照甲方审批的正式方案执行，如有变动，应及时报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执行。

7、乙方应在每月月末向甲方提供下月营销计划、广告要点、篇幅、排期。

8、甲乙双方分别指定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对接，销售过程中任何举措须通过工作联系单方式通知对方（经负责人签字）。

贷款合同签订后即告结束。

10、甲方不得在乙方营销代理的有效期内另设销售机构，否则成交销售额均归乙方，视为乙方结算业绩。

a□ 甲方不能提交售楼所需的全部文件资料；

c□ 项目施工进度无法保证销售进度，造成销售进度与施工进度断档等。

### 三、全程营销代理费及结算方式

#### （一）销售任务，价格及周期

以上述金额为基础。

3、本项目全程均价保证不低于 元/平方米。

4、甲方应保证乙方进场时所销售项目的相关证件到位，并经乙方认可，否则乙方销售代理期限自动顺延。

#### （二）营销代理取费

该项目营销代理费用的取费标准为销售额的%。

### （三）结算方式

代理费用支付方式：在销售过程中每个月第2日为乙方销售任务结算日，甲方于当日根据乙方在上月完成的销售合同总额按照双方约定的取费标准核算代理费款额，并在2个工作日内支付应付给乙方的款项。

### （四）其他

- 1、如乙方销售执行均价超过 元/平方米，则超出部分按5：5分成，其结算与任务无关。
- 2、如乙方提前或超额完成销售代理任务，甲方视情况给予乙方一定的奖励。

### 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所有条款双方均严格遵照执行。
- 2、本合同执行的过程中，如有因不可抗力影响有关条款之执行的，不视为违约。
- 3、双方协商同意后对本合同的修改、扩充等，应签订补充协议。
- 4、若客户交清首期房款前毁约，所没收的定金归甲方所有；若客户在交清首期房款后毁约，定金归甲方所有，乙方收取定金部分相应的代理费。
- 5、若乙方销售价格超出甲方委托销售的销售均价，须经甲方同意。
- 6、双方协定同意本合同执行期间，如甲方向第三方转让产权等而导致所委托物业的产权业主变更的，甲方在转让时向受

让产权方说明本合同的有效性，三方就有关的权利义务及债权债务事宜签订协议，如新产权方要求重新委托代理销售时，乙方具有优先代理权。

7、在销售执行过程中，若甲方无正当理由终止合同时，须支付乙方人民币20万元整作为对乙方的补偿。

8，双方对合作过程中的所有相关商业资料均负有保密责任，未经许可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对外发布或提供给第三者。

9，甲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日内提供该项目施工进度表，施工进度表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签署相关协议，作为合同附件。若对本合同执行中产生的冲突，双方协商不成的交由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五、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2023年代理销售合同标准版精选篇四

乙方生产的集婴幼儿童床、标准单人床、标准单人沙发及三人沙发功能于一体的专利产品\_\_\_\_\_童床，对传统童床理念进行了彻底变革，现产品向全国市场推出。

1、乙方同意甲方为\_\_\_\_\_省(市)\_\_\_\_\_市(县)\_\_\_\_\_区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童床产品市场销售的区域经销商(40万人口以下区域设一家;200万人口以下区域设二家;400万人口以下区域设三家;400万人口以上区域设四家)。

2、甲方购货的品种、规格、数量、价格、交货日期、付款方式等以签定的销售合同为准，产品至甲方当地的运输费用由乙方负担。

3、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乙方不再在该地区销售同类产品。

如果该地区的客户到乙方购买同类产品，乙方将告知客户到甲方购买，并把此信息及时通知甲方。

沙发零售价：\_\_\_\_\_元/对。

甲方在销售该产品的过程中，不得低于此价格销售。

5、甲方统一使用乙方产品规定的名称、商标、包装、生产商等。不得随意更改。

7、甲方购买乙方的产品在没有打开包装的条件下，可在购货之日起三个月内退给乙方，乙方收到甲方退货后即支付退货全款;但退货的运输费用需由甲方负担。

8、甲方可以在本区域内发展二级经销商及产品代理商，并由甲方供货，乙方不得向其提供产品。

9、乙方有计划免费提供甲方产品样本、产品挂图、产品影视资料等，并共同享受乙方的广告资源。

10、甲方的销售指标定为童床\_\_\_\_\_套/每月，或沙发\_\_\_\_\_对/每月。对达到销售指标的经销商，乙方每年组织一次培训，甲方来回车费、食宿费、培训费均由乙方承

担;并发给甲方产品经销铜牌。

12、甲方在经营过程中承当的一切法律责任，均与乙方无关。

13、违约责任：如果甲方违背以上条款，乙方有权取消甲方的产品经销资格，甲方应无条件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如果乙方违背以上条款，乙方也应无条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4、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程序处理。

15、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协议在经销时间到期后自动失效。

甲方(章)：\_\_\_\_\_ 乙方(章)：

\_\_\_\_\_负责人：\_\_\_\_\_ 负责人：

\_\_\_\_\_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

\_\_\_\_\_传真：\_\_\_\_\_ 传真：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 2023年代理销售合同标准版精选篇五

乙方：

根据《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以共同遵守、共同发展。

### 一、工程概况

2、工程地点：遵义市新浦新区

3、承包范围：围墙工程材料及运输供应

二、名称、规格型号、数量、金额：

三、结算与付款方式

从材料进场开始，两个月付一个次款，并留一个月材料垫款，如甲方不需材料时，半月内按实际收方量全部结清。

四、双方权利及义务

1. 甲方的权利;乙方将所有车辆的信息包括车主驾驶证，行驶证，身份证等交甲方处备案，要求乙方按照规定的时间内，把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现场，如乙方有不配合或不服从甲方正常管理的行为，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

2. 乙方的权利;按约定时间凭合同、发票、收方单向甲方收取材料款项。

3. 甲方的义务;按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材料费。

4. 乙方的义务;在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地点，保证材料的质量要求，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开展工作服从甲方正常管理，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所运水泥及标砖必须无偿提供出厂合格证及相关资料给甲方，如因乙方未尽到以上义务导致甲方带来的损失由乙方全部赔偿。

五、违约责任—乙方责任

2. 当乙方货到后，甲方收料员清点验收后，如发现货物缺量短少，甲方有权将该车所差量在所有未结算的车次上每车都扣减短缺数量结算。



3. 乙方不得无理阻碍工地材料正常运输，由此而发生的后果由乙方全部负责。

4. 乙方应负责协调好运输带来的一切干扰。

5. 如在运输过程中如发生交通事故和车辆故障及违法违规现象乙方负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6. 乙方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以上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或履行义务发生错误，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全部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7. 甲方如到期不付款，乙方有权阻挡甲方施工。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当地有关部门进行仲裁。

六、其他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